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(04)23325189  
聯絡人：謝佳榮  
電 話：(04)37061379

受文者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617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、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  
創意教學競賽要點 (0061715A00\_ATTCH1.pdf、0061715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與法務部共同舉辦之「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  
競賽活動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我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落  
實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作為法治教育平台，教育  
部與法務部自97年起每年均舉辦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  
動，以達深化法治教育之效。

二、旨揭競賽活動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

1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（含五年制  
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。

2、活動方式：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。

3、競賽題型：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，題型採選  
擇題方式。

4、辦理期間：自108年8月19日起至108年10月31日止。

(二)創意教學競賽

1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之現職教師（含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）。

2、報名期間：自108年8月19日起至108年10月14日止。

三、檢附「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2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